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15樓

承辦人：陳雅莉

電話：03-3322101分機7583

電子信箱：062012@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立大有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8月2日

發文字號：桃教特字第112007468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四 (376735100E_1120074689_ATTACH1.pdf)

主旨：有關臺灣南區113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音樂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聯合分發門檻調整一案，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臺灣南區112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音樂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聯合分發委員會112年8月1日南音甄分字第1120200195號函辦理。
- 二、臺灣南區113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音樂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聯合分發，高雄市立高雄中學調整其音樂班入學國中教育會考門檻為國文、英文、數學、社會須達基礎，寫作達四級分，其中國文、英文須達B+（註：依113學年度簡章公告為主）。
- 三、請貴校確實轉知有意報考藝術才能班之學生本案調整其音樂班入學國中教育會考門檻事宜。
- 四、檢附原函1份供參。

正本：本市公私立各國中

副本：



輔導室 112/08/02 14:51



1120005394

有附件